

镇海基地二期项目前期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宁波镇海基地项目已由宁波市发改委以甬发改审批〔2018〕266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镇海基地二期项目前期工程监理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镇海基地二期项目前期工程监理。

2.2 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石化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石化镇海基地（二期）。

2.3 建设规模：镇海基地二期项目四通一平等前期工程施工。

2.4 建设投资：估算除税监理合同价款250万元。

2.5 计划工期：365天。

2.6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7 标段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扩建项目前期准备、封闭管理、四通一平（通水、通电、通路、通讯、场平，含场地清表、土方运输、软基预处理、降排水等）施工、业主临时指挥部及辅助用房搭建、试桩过程监理及保修期监理，主要包括建设投资、建设工期、工程质量、HSE管理、工程合同、信息等方面的监管管控工作。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

-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应为一般纳税人；
- （2）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化工石油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 （3）持有有效的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4）2017年以来有单项合同金额200万元及以上的石油化工工程监理项目业绩；
- （5）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派以下人员在本项目合同期内不得兼职非中国石化镇海基地的其他项目，人员资格要求为：：

（1）总监理工程师持有化工石油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196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男）/1967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有单项合同金额200万元及以上的石油化工工程监理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执业业绩，要求具有五年及以上相关工程实践经验。

（2）总监理工程师安全代表持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注册于投标人单位），有石油化工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担任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或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或主要专业监理工程师）经验；或持有中级及以上工程类技术职称证书，有两年及以上石油化工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或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或主要专业监理工程师）经验；本工程项目实施期间不得兼职其他项目。

（3）至少配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数量的专业监理工程师（具体专业配置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附件4“项目监理部人员配置表”）；专业监理工程师均达到GB50319-2013及SH/T3903-2017、《中国石化工程建设监理管理办法》标准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国家工程类注册执业资格（注册于投标人单位）或石化监理工程师证书或石油化工行业相关监理工程师证书。单独设置的安全专业（HSE专业）监理工程师需达到总监理工程师安全代表的相关要求。

3.4 本次招标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5 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若下载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以书面（加盖公章）形式（或扫描件）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否则招标人将按照《中国石化建设工程市场诚信体系管理办法》相关条款的规定给予限制投标的处理（特殊原因及不可抗力除外）。

4. 注册、报名、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

4.1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以下简称交易平台）在线完成发标、投标、评标等工作。

4.2潜在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报名、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以下简称CA章）、下载招标文件等。

4.3获取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

（1）获取时间：2020年11月16日14时00分至2020年11月23日17时00分。

（2）获取截止时间：2020年11月23日17时00分。

5. 投标保证金

5.1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5.2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元。

5.3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保函、银行电汇的形式，以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5.4提倡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交。

6.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

6.1编制：投标文件须采用“中国石化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编制。

6.2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

6.3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2月8日 09:00。

6.4递交方式：登录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

7. 开标

7.1开标时间：2020年12月8日 09:00。

7.2开标地点：线上远程开标。

7.3开标地址：线上远程开标。

8. 其它

8.1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

8.2请投标人注意：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

9. 招标人

名称：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

邮编：315207；

联系人：仲俊松，林娟；

电话：0574-86446402；

传真：/；

电子邮箱：zhongjs.zhjh@sinopec.com, linjuan.zhjh@sinopec.com。

10. 招标代理机构（适用于委托招标）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国际事业有限公司镇海分公司

名称：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镇海项目部；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

邮编：315207；

联系人：刘育金；

电话：0574-86443575、18554631890；

传真：/；

电子邮箱：liuyujin812.slyt@sinopec.com。

11.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https://ebidding.sinopec.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12. 公告发布期限

本公告发布期限：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起，到下载截止时间止。

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镇海项目部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镇海项目部
电子招投标专用章

2020年11月16日
7F1378E8F6E0788F6FEA488838D3D1F5